

2006年国际贸易实务：外贸单证审核知识 PDF转换可能丢失  
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478/2021\\_2022\\_2006\\_E5\\_B9\\_B4\\_E5\\_9B\\_BD\\_c32\\_478734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78/2021_2022_2006_E5_B9_B4_E5_9B_BD_c32_478734.htm) 单证审核知识 单证的审核是对已经缮制,备妥的单据对照信用证(在信用证付款情况下)或合同(非信用证付款方式)的有关内容进行单,单证的及时地检查和核对,发现问题,及时更正,达到安全收汇的目的. 一、单证审核的基本方法：纵向审核法是指以信用证或合同（在非信用证付款条件下）为基础对规定的各项单据进行一一审核，要求有关单据的内容严格符合信用证的规定，做到“单，证相符” 横向审核法在纵向审核的基础上，以商业发票为中心审核其他规定的单据，使有关的内容相互一致，做到“单，单相符”。 二、单证审核的重点 (一)综合审核的要点: 检查规定的单证是否齐全包括所需单证的份数. 检查所提供的文件名称和类型是否符合要求. 有些单证是否按规定进行了认证. 单证之间的货物描述,数量,金额,重量,体积,运输标志等是否一致. 单证出具或提交的日期是否符合要求. (二)分类审核的要点: 汇票 汇票的付款人名称、地址是否正确；汇票上金额的大、小写必须一致；付款期限要符合信用证或合同（非信用证付款条件下）规定；检查汇票金额是否超出信用证金额，如有信用证金额前有“大约”一词可按10%的增减幅度掌握；出票人、受款人、付款人都必须符合信用证或合同（非信用证付款条件下）的规定；币制名称应信用证和发票上的相一致。出票条款是否正确如出票所根据的信用证或合同号码是否正确。是否按需要进行了背书。汇票是否由出票人进行了签字。汇票份数是否正确如“只此一张”或“汇票一式二份有第

一汇票和第二汇票” 2. 商业发票 抬头人必须符合信用证规定；签发人必须是受益人；商品的描述必须完全符合信用证的要求；商品的数量必须符合信用证的规定；单价和价格条件必须符合信用证的规定；提交的正副本份数必须符合信用证的要求；信用证要求表明和证明的内容不得遗漏。 发票的金额不得超出信用证的金额，如数量、金额均有“大约”，可按10%的增减幅度掌握。 3. 保险单据 保险单据必须由保险公司或其代理出具。投保加成必须符合信用证的规定。保险险别必须符合信用证的规定并且无遗漏。保险单据的类型应与信用证的要求相一致，除非信用证另有规定，保险经纪人出具的暂保单银行不予接受。保险单据的正副本份数应齐全，如保险单据注明出具一式多份正本，除非信用证另有规定，所有正本都必须提交。保险单据上的币制应与信用证上的币制相一致。包装件数、唛头等必须与发票和其他单据相一致；运输工具、起运地及目的地，都必须与信用证及其他单据相一致；如转运，保险期限必须包括全程运输；除非信用证另有规定，保险单的签发日期不得迟于运输单据的签发日期；除信用证另有规定，保险单据一般应作成可转让的形式，以受益人为投保人，由投保人背书。 4. 运输单据 运输单据的类型须符合信用证的规定。起运地、转运地、目的地须符合信用证的规定；装运日期/出单日期须符合信用证的规定；收货人和被通知人须符合信用证的规定；商品名称可使用货物的统称。但不得与发票上货物说明的写法相抵触；运费预付或运费到付须正确表明；正副本份数应符合信用证的要求。运输单据上不应有不良批注。包装件数须与其他单据相一致；唛头须与其他单据相一致；全套正本都须盖妥承运人的印章及签发日期章；

应加背书的运输单据，须加背书。 5.其他单据如装箱单、重量单、产地证书、商检证书等，均须先与信用证的条款进行核对，再与其他有关单据核对，求得单、证一致，单、单一致。 >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